

# 甘肃省政府采购框架协议直购选定合同

框架协议编号：GS-KJXY-20240830620101000001

征集人：兰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

入围供应商：皋兰欣文汇印务有限公司

合同名称：皋兰县房屋征收服务中心其他印刷服务直接选定采购合同

合同编号：GS-KCHT-2025-708209

甲方：皋兰县房屋征收服务中心

乙方：皋兰欣文汇印务有限公司

合同金额(元)：450.00

人民币大写：肆佰伍拾元整

经甲乙双方达成一致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法规的规定以及《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》签订本合同，并共同遵守。

合同备案号：2025KJXYBA00019

## 一、合同标的

| 序号 | 产品名称             | 类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技术规格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数量  | 单价（元）  | 金额（元）  |
|----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|--------|--------|
| 1  | 宣传用品<br>类彩色印刷（页） | 产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其他印刷服务，无，无，<br>宣传用品类彩色印刷（<br>页） | 750 | 0.6000 | 450.00 |
| 合计 |                  | (大写)：肆佰伍拾元整 (小写)：¥450.00元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|        |        |

备注：

## 二、服务时间、地点

- 服务时间：合同生效之日起3个日历天内。
- 服务地点：甘肃省兰州市皋兰县石洞镇北辰路352号。

## 三、验收标准

- 验收标准依据采购需求的约定。
- 乙方在提交齐全的服务过程文件及自检报告后的15个工作日内，甲方应组织验收，若由于甲

方原因在收到乙方提交的服务过程文件及自检报告后15个工作日内未组织验收则视为自动验收通过。验收标准由甲乙双方根据相关标准进行友好协商确定。无正当理由逾期不验收的，应承担违约责任。

#### 四、付款期限

验收合格后3个工作日内，甲方按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全部款项。

#### 五、违约责任

服务双方违约按10%收取违约金

#### 六、解决纠纷方式

因本合同引起的争议，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。若甲乙双方不能解决争议，任意一方发起纠纷处理流程，由征集人进行协调。协调不能达成一致的，按照民法典规定申请仲裁、诉讼等方式进行处理。

#### 七、其他

1.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2.合同内容如遇国家法规及政策另行有规定的，从其规定。

甲方(公章):  牛艳虹

甲方联系人: 牛艳虹

甲方单位名称: 皋兰县房屋征收服务中心

联系电话: 13893312483

单位地址: 甘肃省兰州市皋兰县石洞镇北辰路352号

2025年05月06日

乙方(公章):

乙方联系人: 宋明凤 

开户银行: 皋兰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兰泉路分社

银行账号: 070922800005544483

联系电话: 13919014769

单位地址: 甘肃省兰州市皋兰县石洞镇甘肃省兰州市皋兰县石洞镇兰泉路20号

2025年05月06日